

上海市高校科技发展中心

关于高校参加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 相关工作的预通知

各有关高校：

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以下简称“工博会”）将于 2024 年 9 月 24-28 日在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举办。工博会是我国唯一以中国冠名的、历史最长的国家级工业展会，自 1999 年创办以来，历经二十余年“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品牌化”运作和发展创新，坚持对接国家战略，发展实体经济，已经成为我国工业领域面向世界的重要展示窗口和经贸交流合作平台。

工博会作为展示代表国内外先进水平的高新技术产品的窗口和促进开展经济技术交流合作的载体，为高校提供了一个有效推动产学研结合的平台。组织高校参展工博会，有利于促进高校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和综合科技实力，有利于推进高校科技成果的转化和产业化，有利于提高高校服务社会的能力。

本届工博会继续在科技创新展中设高校展区，位于国家会展中心（上海）6.2H馆，规划展区面积8000平方米，具体分为两类展示方式：（1）特装展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展示面积，自主遴选能代表高校科研创新实力的成果参展（不限专业领域），高校独立布展并进行展示和推介；（2）集中展示，高校聚焦节能环保与新能源、智能制造与机器人、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和生物医药五大领域中的某一领域，在校内开展项目遴选，报送不超过8项成果参展（仅限五大领域之一），最终由高校展区组委会办公室统筹规划，统一设计集中展示。

现将高校参展工博会相关工作及时间节点通知如下：

1. 确定参展。请于7月5日前填报《高校参展第24届工博会回执》（附件一表1），明确参展职能部门及工作人员、参展形式（独立特装展示或集中展示）、参展项目数量等。
2. 申报参展项目。请各高校于7月12日前完成参展项目遴选及申报工作，填报《展品汇总表》（附件一表2）和《展品申请表》（附件一表3）。独立特装展示高校申报项目不受专业领域限制；集中展示高校选定某一个专业领域，申报该领域参展项目不超过8项。
3. 申请现场活动。高校展区将于展会期间在现场组织路演、合作签约、重大项目发布、媒体宣传等活动，请于7

月 26 日前完成展区现场活动申报，填报《重点宣传项目申报表》（附件一表 4）、《现场活动申请表》（附件一表 5）。

4. 线上申报评奖。请于 7 月 26 日前登录工博会官网 <https://www.ciif-expo.com>，完成线上评奖申报，详见附件二。

5. 落实特装与展板设计。请于 8 月 23 日前，（1）特装展示高校报送有关展位特装设计确认稿；（2）集中展区高校报送展板制作的图文材料（包括 300 字左右的项目介绍和 1-2 张 2M 以上的图片）。

6. 办理参（布）展证。请于 8 月下旬登录工博会官网 <https://www.ciif-expo.com> 办理工作人员的参展证、布展证等，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联系人：上海市高校科技发展中心技术成果运营办公室，
钱江海 13524245321，邮箱 gxzqgbh@126.com。

